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第九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董事會決議公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已於2022年4月11日以電子郵件的方式向公司全體董事發出了《關於召開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的通知》。2022年4月25日，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以下簡稱“本次會議”）以電視電話會議方式在公司深圳總部、北京等地召開。本次會議由董事長李自學先生主持，應到董事9名，實到董事9名，公司監事會成員及相關人員列席了本次會議。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合法、有效。

本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以下議案：

一、審議通過《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報告》

表決情況：同意9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二、審議通過《關於認購深圳市紅土湛盧二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份額的議案》，決議內容如下：

1、同意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與惠州紅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依法簽署《深圳市紅土湛盧二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暫定名）合夥協議》（簡稱“本次投資”）；

2、在上述協議簽署的前提條件下，同意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出資不超過4億元人民幣作為有限合夥人認購深圳市紅土湛盧二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暫定名，以最終核准的名稱為准）份額；

3、同意授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權的有權簽字人就開

展、調整、終止、退出本次投資依法簽署相關法律合同及文件、配合辦理工商登記手續。

表決情況：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具體情況請見與本公告同日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認購紅土湛盧二期基金份額的公告》。

三、審議通過《關於按規則調整 2017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行權價格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 8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董事徐子陽先生作為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激勵對象，在本次會議對該議案表決時回避表決。

鑒於公司於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開的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二零二一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分配方案為每 10 股派發 3 元人民幣現金（含稅），根據《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草案）》對行權價格調整的規定，2021 年度 A 股利潤分配方案實施後，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股票期權行權價格由 16.66 元人民幣/股調整為 16.36 元人民幣/股。具體情況請見與本公告同日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按規則調整 2017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行權價格的公告》。

四、審議通過《關於董事會實施電子簽名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公司全體董事使用電子簽名完成董事會及董事履職所需簽署文件的簽署；法律法規、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或監管機構要求使用親筆簽名的文件除外。

承董事會命
李自學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李自學、徐子陽、顧軍營；三位非執行董事：李步青、諸為民、方榕；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曼莉、吳君棟、莊堅勝。